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通量雷达设备 项目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：焦高招标采购-2026-8

2、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：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通量雷达设备项目

3、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：2026年06月08日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焦作市政府采购网》《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《焦作高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

4、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：2026年6月29日8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二、更正信息

1、更正事项：采购文件

2、原文件获取时间：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15日（北京时间）

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变更为：2026年6月9日至2026年6月15日（北京时间）

3、原开标时间：2026年6月29日8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变更为：2026年7月14日8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4、原采购信息内容

招标文件中无“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”

变更为：增加“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”

招标文件中 25.评标方法和标准

2.1	报价部分 (30分)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)×30%×100。 注：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。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

变更为：



2.1	报价部分 (30分)	<p>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)×30%×100。</p> <p>注：1、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。</p> <p>2、在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（响应）审查程序：</p> <p>2.1 投标(响应)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(响应)报价平均值 60%的，即投标（响应）报价<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（响应）报价平均值 ×60%；</p> <p>2.2 投标（响应）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（响应）报价 60%的，即投标（响应）报价<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（响应）报价 ×60%；</p> <p>2.3 投标（响应）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%的，即投标（响应）报价<采购项目最高限价×60%；</p> <p>2.4 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，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，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。</p>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

5、更正日期：2026年6月26日（北京时间）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具体更正内容详见澄清文件，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-交易平台，在“答疑澄清文件”栏里重新下载答疑澄清文件。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、招标人信息

招标人：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尚先生

联系方式：15978721360

地址：焦作市怀庆路306号

2、招标代理机构信息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蓬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石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91-3399888

地址：焦作市神州路东段创基智谷A13栋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尚先生、石女士

联系方式：15978721360、0391-3399888



080500

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服务中心

河南蓬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26日



焦作生态环境服务中心